

「倡妓」是國家落後後指標或正當性工作權？

女煙男柳文學從古典到現代

▼倡妓文學導讀座談會，參與學者有
何春蕤（左起）、
劉人鵬、陳益源、
康來新。

（陳建仲攝）



【記者陳文芬台北報導】從北市廢公娼、公娼走上街頭，到一連查獲大型「牛郎」應召站，近來一連串社會事件引爆出「性工作者」，即學者所言「倡妓」的議題討論。誠品書店從四月起到五月三日，分別於七家分店舉辦「走進煙花柳巷、倡妓的文學與文化」書展，書展廣集四十到六十餘種相關書籍，其中以「海上花列傳」、「桃花扇」等古典小說佔多數，也有多本現代學術論著。書展由中央大學「性別研究室」康來新、何春蕤擔任諮詢。

昨天何春蕤、康來新，以及清大中文系教授劉人鵬、中正大學中文系陳益源主講「尋花問柳狹邪行——倡妓文學導讀座談會」。從明清到民初小說不同的時空座標內，解讀中國文化對於倡妓的看法。陳益源指出，像「龍陽逸史」、「弁而釵」等明清小說，都有面首、男倡的「小倌文化」可循，其發展甚且威脅到妓女的生意，而有集體去告官的紀錄。至於小倌的等級條件，在「龍陽逸史」更以青春年少為上等之姿，仿如對女色要求相當。

劉人鵬從五四文人李大釗廢娼五大主張理念，包括尊重人道、娼妓妨礙男女自由戀愛、維護公共衛生、保障法律

人身自由等，認為是與彼時文人在救國強種理論下，將娼妓視為國家落後，無法跟上現代化國家的指標之一。康來新則說，這似乎與張愛玲「海上花」完全相反。張愛玲認為，男人在封建家庭中全憑媒妁之言，沒有嚐過戀愛滋味；反而是上海妓院裡，男人跟女人嚐到真正情愛的世界。

